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085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
承辦人：宋容姍
電話：02-23363566
傳真：02-23363563
電子信箱：edu_ins.33@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督字第10930231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卓越藝術教育計畫》藝術游牧密室逃脫徵稿計畫
(9143605_1093023103_1_ATTACHMENT1.odt)

主旨：檢送109年度「臺北市國民中小學卓越藝術教育計畫系列活動—藝術游牧-密室逃脫案例」徵稿實施計畫一案，請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9年2月5日北市教督字第10930128961號函續辦。
- 二、為鼓勵本市國中小各校教師帶領學生探尋與發現臺北市藝術美學及在地文化，109年度，期透過統整與研發更深入的藝術與在地文化結合課程，並透過北市藏館延伸的探索體驗，培養喜愛至藏館學習與探索體驗藝術文化的樂趣。
- 三、旨案計畫以故宮文物作為體驗課程主軸，串連起密室逃脫的整體架構，從創造的人物角色發想，延伸至其他國寶物件的認識與學習。在體驗過程中，除培養孩子思考與解決



大佳國小 1090316



RHAA1093001513

問題的能力外，還增加跨領域的學習於每個體驗活動中，重視「108課程綱要」之核心素養與學習活動歷程、評量類型與基準、學習表現及關鍵提問之統整性與關聯。

四、徵稿計畫重點簡述如下：

(一)辦理密室逃脫設計教師增能工作坊與課程設計

- 1、時間：109年3月24日（星期三）至3月25日（星期三），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4時。
- 2、地點：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2樓會議室。
- 3、報名方式：即日起至3月20日（星期五）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報名。參與人員由服務單位核予公假，並給予課務派代處理。

(二)參賽規則：

- 1、教師可參加「密室逃脫設計教師增能工作坊與課程設計」研習進行增能，未參加研習之教師亦可參加徵稿活動。
- 2、教師可跨校組成團隊，每團隊成員以三人為上限。
- 3、各團隊送件作品一律以「A4紙張」印製，規格不符者，不列入評審及各團隊送件統計。
- 4、各團隊作品於送件時一併上傳電子檔案。
- 5、得獎作品由卓越藝術團隊彙整刊載於教研中心「e教材平臺」。

(三)送件方式：即日起至109年4月30日止（下午4點），送件至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小（臺北市內湖區港華街100號）註明「藝術游牧-密室逃脫案例徵稿」，相關電子檔請寄至郭子菁老師信箱(sanzonemo@gmail.com)。



(四)評選結果錄取名額及獎勵方式：

- 1、評選日期：109年5月8日辦理。
- 2、評選結果：109年5月底前公告。
- 3、獎勵方式：特優1隊、優等2隊及佳作5隊，得獎各團隊皆有禮券及敘獎。

(五)執行本案期間倘有疑問，請洽郭子菁專輔（電話：02-26574158#328）或宋容姍專輔（電話：02-23363566）。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

副本：



裝

訂

線

